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孙维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孙维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孙维先生原定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的任期为2025年2月14日至2028年2月13日），孙维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孙维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相应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孙维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及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构成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一致同意选举孙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其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孙维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孙维先生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 1.孙维先生的辞职报告；
- 2.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

孙维先生履历

孙维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进入教育培训行业。2010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担任北京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校长；2017 年 12 月至 2025 年 2 月，历任北京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副总裁；2025 年 2 月至 2025 年 11 月，担任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现任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维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孙维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维先生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孙维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形。